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原阳县蒋庄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原阳县蒋庄乡王庄村 2025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原阳县蒋庄乡王庄村 2025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原阳县蒋庄乡王庄村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 工程内容：原阳县蒋庄乡王庄村 2025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原阳县蒋庄乡王庄村 2025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重点村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4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7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肆万肆仟捌佰肆拾捌元捌角捌分(小写：

¥ 4044848.8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磊。

六、付款方式

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1、签订合同后设备进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2、竣工验收后支付至总合同金额的 80%，3、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4、剩余 3%为质保金，一年后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原阳县蒋庄乡人民政府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

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订_____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原阳县蒋庄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河南置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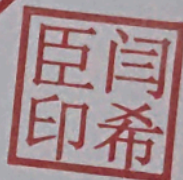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0600572474420B

地 址：_____

地 址：安阳县崔家桥镇永康大道 83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535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

黎阳分理处

账 号：_____

账 号：4100 1501 4200 5020 1701